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华数集团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数传媒”）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控股股东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数集团”）等浙江华数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华数”）股东收购其持有的浙江华数股权。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以及浙江华数资产置入事项的工作进程，华数集团拟对其在公司2012年重大资产重组期间作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进行再次延期。

一、2012年华数传媒借壳上市时原承诺情况以及前次承诺延期情况

公司2012年重大资产重组时，华数集团出具了《关于避免与湖南嘉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专项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华数集团承诺：在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情况下，华数集团将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准并实施完毕后五年内将浙江华数已完成整合并持有的资产和业务以适当的方式置入上市公司，具体的交易方式视届时上市公司及置入资产的具体情况确定。

2018年初华数集团对上述承诺的履行期限由重大资产重组获准并实施完毕后五年内延长至2019年10月19日，其他承诺内容不变，具体如下：

华数集团承诺：在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情况下，华数集团将在2019年10月19日前将浙江华数已完成整合并持有的资产和业务以适当的方式置入上市公司，具体的交易方式视届时上市公司及置入资产的具体情况确定。

二、延期履行承诺的原因

目前华数集团正在筹划将其持有的浙江华数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

转让给华数传媒，同时，浙江华数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也将参与本次交易。

由于上述筹划事项尚在进行中，同时鉴于本次交易涉及资产规模较大、股东方较多等原因，整个交易事项的完成尚需一定期限。因此，华数集团拟对前次承诺进行延期，在 2020 年 10 月 19 日前将浙江华数以适当的方式置入上市公司。

三、变更后的承诺

此次华数集团仅延长承诺履行期限，其他承诺内容不变，其将承诺履行期限延期 1 年，即由 2019 年 10 月 19 日延长至 2020 年 10 月 19 日，具体如下：

华数集团承诺：在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情况下，华数集团将在 2020 年 10 月 19 日前将浙江华数已完成整合并持有的资产和业务以适当的方式置入上市公司，具体的交易方式视届时上市公司及置入资产的具体情况确定。

四、审议情况

2019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华数集团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的议案》，关联董事陆政品、唐雨红、乔小燕、金俊、吴杰、邬晓玲回避表决，6 名非关联董事以 6 票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控股股东延长承诺事项履行期限，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承诺延期有利于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承诺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控股股东承诺延期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华数集团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延期的独立意见。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30日